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惠技术”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业务规则，对先惠技术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3 号）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8 月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891.00 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8.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33,140,7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90,542,913.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2,597,787.00 元。截至 2020 年 8 月 5 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由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募集资金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0〕第 6418 号《验资报告》。公司依照规定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余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以募集资金置换已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人民币 11,987,677.62 元；直接

投入募集资金项目人民币 22,047,097.40 元，收到结构性存款收益人民币 4,311,158.90 元，收到银行存款利息等人民币 1,779,003.7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14,653,174.66 元，其中包括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人民币 503,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等方面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银行名称	专用账户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西支行	121911706410304	339,400,000.00	308,235,517.5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121911706410122	243,197,787.00	245,905,713.99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江支行	03004221019	60,000,000.00	60,511,943.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西支行	121938786210501	-	-
合计	-	642,597,787.00	614,653,174.66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公司募投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也不存在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2,597,787.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34,775.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034,775.0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端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	否	339,400,000.00	-	339,400,000.00	34,034,775.02	34,034,775.02	-305,365,224.98	10.03%	2021 年 10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60,000,000.00	-	60,000,000.00	-	-	-60,000,000.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243,197,787.00	-	243,197,787.00	-	-	-243,197,787.00	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2,597,787.00	-	642,597,787.00	34,034,775.02	34,034,775.02	-608,563,011.98	5.3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见本报告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见本报告三、（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见本报告三、（五）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见本报告三、（六）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见本报告三、（七）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8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为人民币 11,987,677.62 元。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20）第 6728 号《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和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鉴证报告》。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1,987,677.62 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了募集资金置换工作。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报告期内，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元

签约方	产品名称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67,400,000.00	2020/9/1	2020/12/10	2.83%	267,400,000.00	2,073,265.75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70,000,000.00	2020/9/2	2020/12/2	2.83%	270,000,000.00	1,905,016.44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020/9/8	2020/12/7	2.70%	50,000,000.00	332,876.71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173,000,000.00	2020/12/28	2021/3/29	2.78%	未到期	-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270,000,000.00	2020/12/28	2021/3/29	2.78%	未到期	-
上海银行	结构性存款	60,000,000.00	2020/12/24	2021/3/24	3.10%	未到期	-
期末（2020年12月31日）余额			503,000,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7,200 万元的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61%。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公司将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该事项已经 2021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完成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工作。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长沙高端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7,390.57 万元（含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用于投资新建长沙高端智能制造装备研发及制造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补足。该事项已经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

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先惠技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凭证、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先惠技术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 2020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规和公司相关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进行集中管理，并与本保荐机构和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先惠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谢安

谢 安

汤毅鹏

汤毅鹏

